

釋 義

於本文件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下文所載涵義。若干其他技術詞彙於「技術詞彙表」一節內界定。

「A股」	指	本公司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以人民幣計價交易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A股股東」	指	本公司A股持有人
「會計師報告」	指	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特定人士而言，指直接或間接控制該特定人士、受該特定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或與該特定人士直接或間接受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會財局」	指	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細則」或「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26年3月2日採納並自[編纂]起生效，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的公司章程，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向公眾開門辦理日常銀行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除外)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釋 義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文件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不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或「本公司」	指	華明電力裝備股份有限公司(前身為山東法因數控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02年8月1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2007年6月18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於2008年9月5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完成A股上市(股份代號：002270)
「合規顧問」	指	第一上海融資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就本公司而言，指華明集團、華明發展、肖毅先生、肖申先生及肖日明先生。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結算」	指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釋 義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及「我們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企業所得稅」	指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外商投資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指	由弗若斯特沙利文編寫的報告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本集團」及「我們」	指	指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以及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時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而言，於相關時間被視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該等附屬公司(視文義而定)
「指南」	指	聯交所發佈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 義

「貴州辰廷」	指	貴州辰廷電力設備製造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2月2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H股」	指	我們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有關股份以港元[編纂]及[編纂]，並已向聯交所申請[編纂]及允許買賣
「[編纂]」	指	[編纂]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編纂]」	指	[編纂]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釋 義

「華明發展」	指	上海華明電力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1月2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一名控股股東
「華明工程」	指	上海華明電力設備工程有限公司，一家於2000年9月1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華明高壓」	指	上海華明高壓電氣開關製造有限公司，一家於2002年9月2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華明集團」	指	上海華明電力設備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2003年9月4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控股股東
「華明製造」	指	上海華明電力設備製造有限公司，一家於1995年4月3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華明電網」	指	華明電網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2月21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以及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上市規則所界定的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任何實體或人士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聯席保薦人」	指	本文件「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所列的聯席保薦人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3月2日，即本文件刊發前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編纂]」	指	[編纂]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聯交所運營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創業板，但與其並行運作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內鄉天海」	指	內鄉天海新能源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4月23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境外上市試行辦法」	指	《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 (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法律顧問」	指	國浩律師(上海)事務所，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合資格機構買家」	指	第144A條界定的合資格機構買家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剩餘股份」	指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2025年僱員持股計劃 已購回但尚未授出的246,209股庫存股份

釋 義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第144A條」	指	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國資委」	指	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香港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法因數控」	指	山東法因數控機械設備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3月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法因未來」	指	山東法因未來智能製造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8月14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A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深港通」	指	香港聯交所、深圳證券交易所、香港結算及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為實現香港與深圳之間的相互市場准入而開發的證券交易及結算通計劃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編纂]」	指	[編纂]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會成員，於2025年8月26日取消
「收購守則」	指	香港證監會發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及據其頒佈的規則及條例
「增值稅」	指	增值稅
「%」	指	百分比

為方便參考，中國法律法規、政府機關、機構、自然人或其他實體（包括我們的若干附屬公司）的中英文名稱已載入本文件，如有任何不一致之處，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文件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約整。因此，若干表格所示總計數字可能並非其前列數字的算術總和。任何表格或圖表所示總數與所列金額總和之間的任何差異乃因約整所致。